2025 全國少年青少年桌球菁英賽競賽規程

台丘總源字第 11312070001 號函文教育部體育署核備辦理

一、主 旨:為推廣學校基層桌球運動,提昇少年暨青少年桌球運動技術水準及 國際比賽競爭能力,特舉辦之。

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新竹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 運動局、基隆市政府、中華奧會全民運動委員會、中華民國縣市體育會 聯合總會、台灣體育總會。

三、主辦單位:台灣乒乓球總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 政府教育處、國立台北商業大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 向上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甲國民小學、基隆二信高級中學、新竹市 體育會、臺北市體育總會桌球協會、新北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、 財團法人南六公益慈善基金。

五、執行單位:台灣體育總會桌球協會

六、比賽日期、地點:總計34天

項目 比賽日期 地 點 比賽天數 北區賽 7月7~11日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館 5天 (一) 星期一~五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 8天 北區賽 7月13~20日 新竹市立香山高中體育館 8天 北區賽 7月28~8月2日 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 6天 (三) 星期一~六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3天 東區賽 7月11~13日 基隆市一に區立德路 243 號 3天 中區賽 7月22~29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8天 中區賽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8天 南區賽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424 號 4天	10 頁 7 /// ・	<u> </u>		
(一) 星期一~五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 北區賽 7月13~20日 新竹市立香山高中體育館 8天 (二) 星期日~六 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 6天 北區賽 7月28~8月2日 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 6天 (三) 星期一~六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3天 東區賽 7月11~13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3天 中區賽 7月22~29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8天 中區賽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項目	比賽日期	地 點	比賽天數
(一) 星期一~五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 北區賽 7月13~20日 新竹市立香山高中體育館 8天 (二) 星期日~六 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 6天 北區賽 7月28~8月2日 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 6天 (三) 星期一~六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3天 東區賽 7月11~13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3天 中區賽 7月22~29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8天 中區賽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8天 南區審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北區賽	7月7~11日	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體育館	5天
(二) 星期日~六 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 北區賽 7月 28~8月 2日 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 6天 (三) 星期一~六 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 3天 東區賽 7月 11~13 日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3天 星期五~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3天 中區賽 7月 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8天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8天 南區賽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(-)	星期一~五	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	
(二) 星期日~六 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 北區賽 7月 28~8月 2日 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 6天 (三) 星期一~六 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 東區賽 7月 11~13 日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3天 上區賽 7月 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8天 中區賽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北區賽	7月13~20日	新竹市立香山高中體育館	8 I
(三) 星期一~六 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 東區賽 7月11~13 日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星期五~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中區賽 7月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南區審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有區審 4 天	(二)	星期日~六	新竹市香山區元培街 124 號	0 /
(三) 星期一~六 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 東區賽 7月11~13 日 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 星期五~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中區賽 7月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南區審 7月31~8月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天	北區賽	7月28~8月2日	新北市立板樹體育館	6 7
東區賽 星期五~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中區賽 7月 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南區審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(三)	星期一~六	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	
星期五~日 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 中區賽 7月 22~29 日 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南區審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東區賽	7月11~13日	基隆市二信高中體育館	3 天
中區賽 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有區審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		星期五~日	基隆市中正區立德路 243 號	
星期二~二 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 7月 31~8月 3日 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 4 天	中區賽	7月22~29日	臺中市向上國中體育館	8天
南區賽 4 大		星期二~二	臺中市西區美村路一段 389 號	
南 星期四~日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424 號	南區賽	7月31~8月3日	高雄市立五甲國小體育館	4 天
		星期四~日	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424 號	

※因應參賽人數得調整比賽時間、地點。

七、參加資格:請依目前就讀學校所在區域、年齡組別報名參加,每人限報名一組, 不得升降級報名參加。

八、比賽項目:(一) 男生 9 歲組:105年1月1日【含】以後出生者。

(二) 男生 10 歲組: 104 年 1 月 1 日~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。

(三) 男生 11 歲組: 103 年 1 月 1 日~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。

(四) 男生 12 歲組: 102 年 1 月 1 日~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。

(五) 男生 15 歲組: 99 年 1 月 1 日~101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。

(六)女生9歲組:105年1月1日【含】以後出生者。

- (七)女生10歲組:104年1月1日~104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者。
- (八)女生11歲組:103年1月1日~103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者。
- (九)女生12歲組:102年1月1日~102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者。
- (十)女生15歲組:99年1月1日~101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者。

九、比賽方式:採用個人單打賽五局三勝制。

十、比賽制度:1、採用單淘汰賽制,共舉辦三次賽決定錄取名額。

(視各區各組報名人數,每輪錄取人數進行調整)。

2、各區各組視報名人數決定錄取名額。

(因應賽制需求得增額錄取)各區錄取名額於抽籤前公告之。

十一、競賽分區

- (一) 北區:連江縣、台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。
- (二)中區: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金門縣。
- (三)南區:嘉義市、台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。
- (四) 東區: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台東縣。
- 十二、報名:(一)時間: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5日止。
 - (二)報名方式:
 - 1、請上 web.ttta.tw/ttta/填妥報名資料取得報名序號,匯款後再登入報名系統 填入匯款資料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 - 2、報名操作方式請參閱本會網站公告之操作說明。 報名系統如有問題提出,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tppa8859@gmail.com 由本會競賽組員服務之。
 - 3、同一學校屬不同社團請於報名時以 A、B、C 隊分列之, 俾利各球團 於報到時分屬管理。。
 - 4、以個人報名應填寫區域、縣市、校名、姓名、參加項目。 請於報名時加註個人報名,俾利報到作業流暢。

 - (三)費用:每人新台幣玖佰元整,未繳報名費者視同報名手續不完備 恕不予安排賽程。
 - (四) 匯款銀行資料:

台灣銀行新興分行 機構代號: 004 帳號:061001112255 户名:台灣乒乓球總會

※如果已完成報名手續不克參加比賽欲申請退費者,應於114年6月5日前 填寫退費申請單 以電子郵件寄至 tppa8859@gmail.com 提出申請,所退金額 將扣除匯款費用,逾期歉不予受理。

十三、抽籤:採用電腦抽籤

- (一)第一次賽種子將參考2024全國少年青少年桌球菁英賽成績, 同校選手隨機安排在不同籤位。
- (二)第二次賽種子為第一次賽(1/4賽)敗方之選手,其餘選手籤位無論 縣市、學校隨機抽籤安排賽程。

- (三)第三次賽種子為第二次賽(1/4 賽)敗方之選手,其餘選手籤位無論 縣市、學校隨機抽籤安排賽程。
- (四)分區賽程時間表於 114年6月10日在 台灣乒乓球總會網站公告。 (http://web.ttta.tw)
- 十四、獎勵:各組錄取之選手頒給獎狀並取得參加【2025 少年青少年桌球菁英獎金賽】 資格,獎狀於參加獎金賽開幕式時領取。

十五、比賽指定使用器材: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公認合格之比賽球桌、比賽球。 十六、比賽規則:

- (一)、採用 2025 審訂最新規則。
- (二)、使用膠粒球拍之選手應遵守下列規則
 - 2.4.7 球拍應使用未經過任何物理、化學或其他處理之覆蓋物(即球拍的膠皮)。
 - 3.4.2.2 應使用經國際桌總批准,未經過任何物理、化學或其他處理,以致 改變或調整比賽時的特性、摩擦力、外觀、顏色結構、及表面等之 球拍覆蓋物,尤其是不應使用添加劑。
 - ※檢測標準以大會提供之長膠摩擦係數檢測器為認定標準, 比賽時如有疑慮應於賽前向該場裁判提出檢測請求。

十七、比賽細則:

- (一) 凡參加比賽者應攜帶在學證明文件備查,當場無法提示者以棄權論處。
- (二) 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,取消該員參賽資格並函報所屬學校議處。
- (三)競賽秩序手冊登載在本會網站 web.ttta.tw 請各單位、選手亦可在本會網站 自行下載。
- (四) 本賽事不提供代訂餐食、飲水服務請自備。

十八、申訴:

- (一)比賽爭議如規則上無明文規定時,以審判委員會之決議為終結。
- (二)申訴應於問題發生 15 分鐘內,由領隊或教練簽章提出書面申訴,並繳納 保證金新台幣貳仟元整,送審判委員會審查,經判決 不成立時,沒收保證金 充當本會支出活動經費。
- 十九、本次比賽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障範圍之保險金額:
 - (1)每一個人體傷死亡:参佰萬元
 - (2)每一意外事故傷亡:壹仟伍佰萬元
 - (3)每一意外事故財損:貳佰萬元
 - (4)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:叁仟肆佰萬元。

註:各球隊應為參賽球員辦理比賽期間之旅遊平安險,以防意外發生。

- 二十、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,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,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 使用。
- 二一、本規程如未盡事宜,得於本會網站 http://web.ttta.tw 更正公佈之。
- 二二、競賽組服務電子信箱:ttta.tw@gmail.com